# 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部

# 校友奖学金评选办法

为激励青年学子热爱地理学科，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拥有家国情怀和担当精神的栋梁之才，地理科学学部设立校友奖学金，汇集各项捐赠资金，弘扬地理校友追求卓越，敬业报国，饮水思源的精神，奖励学业、科研、社会工作、社会实践等各方面表现优异的学生。

1. 评选原则

评选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和择优评选、宁缺毋滥的原则。

1. 参评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的在读学生可以参评校友奖学金：

1. 热爱祖国，热爱科学，品行端正，尊敬师长，乐群合作；
2. 热爱所学专业，积极进取，勤奋刻苦，成绩优秀；
3. 在学业科研、社会实践、创新创业、基础教育等方面专注投入，有突出表现。
4. 奖项设置
5. 优秀学生奖

奖励学业成绩优秀，全面发展，并且积极参加科研实践，取得一定成果的学生。本科生重点考察综合发展情况，设置奖励名额8~12个，每人奖励3000元；研究生重点考察科研能力和学术成果，设置奖励名额6~10个，每人奖励8000元。

1. 综合实践奖

奖励热爱集体，服务师生，积极参与公益实践或创新创业，表现突出的学生骨干。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奖励名额，每年不超过30人，可以分档设置奖励金额，每人不超过800元。

1. 未来教育家奖

北京师范大学地理学部毕业的公费师范生进入地理专业教育硕士阶段学习的优秀学生可以申请。奖励从事基础教育工作表现突出，取得一定成果的学生，优先奖励工作地处于边远地区的申请人。每个年级设置奖励名额2个，每人奖励10000元。

1. 优秀学术成果奖

奖励学生取得的优秀学术科研成果，如：获评省级以上优秀学位论文，在重要期刊发表论文成果等，对已经取得学校相关奖励的成果不进行重复奖励。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奖励名额，奖金分5000元、10000元两档。

1. 评选办法

校友奖学金每年10月评选，“综合实践奖“由地理科学学部团委组织评选，其他奖项由学生奖学金评定委员会组织评选。地理科学学部统一颁奖表彰，发放奖学金，并根据当年奖学金资金具体来源加以冠名，发放获奖证书。